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关于实施2019年广东省“领头雁”农村青年人才“线上+线下”培育计划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团委：

为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批示精神，充分发挥农村优秀青年在乡村振兴和助力精准脱贫攻坚战中的骨干引领作用，扶助有志青年扎根深度贫困地区创业，团省委决定实施2019年“领头雁”农村青年人才“线上+线下”培育计划。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目标

在全省行政村特别是2277条省定贫困村培育3000名农村青年“领头雁”，建设线上学习平台，开展线下集中培训，重点扶持一批返乡创业青年、扎根深度贫困地区创业青年。设立农村青年创业就业扶持基金重点培育40个精准扶贫项目，支持返乡创业青年企业的壮大发展，并通过他们示范带动更多青年成为涉农创业致富“领头雁”，在构建新型农业经营体系、加快发展现代农业中发挥骨干引领作用。

二、主要内容

（一）“领头雁”农村青年人才培养工程

1. 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中国慈善联合会乡村振兴委员会

承办单位：广东省青年创业就业基金会

华南农业大学创新创业学院

支持单位：碧桂园集团

2.培养方式

与碧桂园集团共同设立农村青年创业就业扶持基金，用于支持学员实训补贴。培训工程依托以团组织为主导、各级青农会组织或青年创业联盟等社会团体为基础的青年组织体系，通过与中慈联乡振委共同搭建“领头雁”线上扶智学习平台，为农村青年致富带头人提供持续免费的高质量专业赋能系统性培训，在全省培养3000名青年“领头雁”，争取在每个贫困村都培养1名“领头雁”青年，实现“村村都有带头人”。培养对象以各级团组织推荐为主与社会自主报名相结合，经团省委与中慈联乡振委共同审核后最终确定3000名培训对象，参与线上培训课程。线上培训课程结束后，择优评选出300名优秀学员，推荐参加在清华大学、华南农业大学举办的线下提升培训班。各级团组织可参照开展面向本区域“领头雁”青年的线下专题（提升）培训。碧桂园集团

3.条件要求

（1）原则上年龄为35周岁（含）以下，特别优秀的可适当放宽到40周岁（含），占比应不超过10%。

（2）从业领域主要为农业领域、农业社会化服务领域和新农村建设领域，包括复员回乡青年、返乡创业青年、农

村合作社负责人、青年种养大户、青年农场主、西部计划志愿者、大学生村官等各类农村青年致富带头人以及有意愿返乡创业和扎根深度贫困地区创业的青年。

(3) 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社会形象良好，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具有强烈的事业心和社会责任感，具有一定群众基础和创业经验，能主动带领农民群众共同致富增收。

(4) 符合以上条件的广东省2277条省定贫困村青年或广东省建档立卡贫困户可优先安排。

(二) “领头雁”精准扶贫重点项目培育计划

1. 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承办单位：广东省青年创业就业基金会

华南农业大学创新创业学院

支持单位：碧桂园集团

2. 培养方式

与碧桂园集团共同设立农村青年创业就业扶持基金，投入325万元作为首轮精准扶贫创业扶持基金，在全省范围内重点挖掘、扶持一批农村青年初创项目。项目申报以各级团组织、涉农机构推荐及社会自主报名相结合，经团省委审核后确定100个具有较强创新性的扶贫项目开展为期5天的集中培训，通过项目评审+实地考察等评估方式最终确定40个立项资助的“领头雁”精准扶贫重点项目。团省委将与华南农业大学成立专家帮扶团队，对受资助企业提供技术指导、成果转化、企业运营、市场拓展、品牌建设等全方位“一对

一”的支持、跟踪辅导。深入挖掘受资助企业的优秀产品、先进人物和典型事迹，采取多种形式进行广泛宣传报道。各级团组织亦要针对本区域受资助企业进行持续帮扶跟踪及做好典型宣传推广工作。

3、资助形式

立项重点培育40个精准扶贫项目，单个项目资助金额分为5、10、25万元三个等次，5万元项目25个、10万元项目10个、20万元项目5个。

4.条件要求

（1）要求资助对象为广东省内已在工商部门注册登记的企业（经营主体）且创立时间不超过5年，企业法人原则上年龄为35周岁及以下（特别优秀的可适当放宽到40周岁，占比应不超过10%），项目申报人需为股东并持股30%以上。

（2）从业领域主要为农业领域、农业社会化服务领域和新农村建设领域

（3）项目方案应在扶持农村青年创新创业及就业帮扶方面具有创新性、可持续性与可复制性，能够产生一定的社会影响力，辐射带动周边产生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

（4）项目服务方向应聚焦农村创新创业、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等领域，不包含直接商业创业项目和单一慈善救助项目。

（5）申报项目须辐射服务范围包括全省2277条省定贫困村，并带动建档立卡贫困农户不少于20户，项目结束后需提交绩效评估报告。

(6) 对项目既往实施情况无严格限定，同等条件下优先资助已实施并取得阶段性良好成果的项目；对于尚在筹划中且具有较强创新性的项目，可适当放宽条件。

(7) 推荐参与的项目应准备好相关材料如项目策划书（WORD版，含数据、案例、图片等佐证材料），项目路演视频（此为可选项，由项目申请负责人自述项目概况、特色亮点、实施形式、预期目标、组织和团队简介等内容，时长5分钟内）等。

三、推进步骤

（一）组织申报

各地市团委须从广东省2277条省定贫困村中至少推荐一名符合条件的学员（有意愿创业的村干部亦可）参加申报。各级团组织要统筹资源，广泛发动农村创业青年积极申请，并以地市为单位建立好学员微信群，安排至少1名团干作为联络员，以便更好地开展工作及跟踪学员学习情况。报名方式：登录“中青创网”网站（<http://www.zgqingchuang.com/activity.aspx?aid=43>）或关注“广东创业”微信公众号（创业服务栏）进行报名。每个地级市可推荐5个精准扶贫候选项目，请各地团委于2019年8月16日前将《“领头雁”农村青年人才培训工程地市汇总表》（附件1）和《“领头雁”精准扶贫重点项目培育计划申请表》（附件3）电子版连同项目策划材料报送至团省委青年发展部邮箱。

（二）审核确定

2019年8月23日前，团省委将进行资格审核，最终确定3000名领头雁培养对象及100个参加集中培训的精准重点项目候选名单，并对各地团委进行最终名单反馈。

（三）实施培养

“领头雁”线上培训于9月开始，后期将根据学员培训成绩择优推荐参加线下提升培训学习，线下提升培训活动事宜届时将另行通知。

（四）验收评估

2019年12月30日前，团省委将根据培训开展情况及40个立项的精准扶贫重点项目实施情况，采取跟踪抽查、实地检查等方式对各地培养成效进行验收评估。

- 附件：1. “领头雁” 农村青年人才培训工程地市汇总表
2. “领头雁” 农村青年人才培训工程线上培训课程设置
3. “领头雁” 精准扶贫重点项目培育计划申请表

联系人：吴海、刘敏

联系电话：020-87195623、87185703

电子邮箱：tswgdqfb@163.com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2019年7月31日

附件1

“领头雁” 农村青年人才培养工程地市汇总表

团____市委（盖章）

微信群名称		联络员 姓名	职务	手机号	微信		
序号	地区（市、县村）	姓名	出生年月	从事行业	学历	联系电话	是否为建档 立卡贫困户
1							
2							
3							
.....							

附件2

“领头雁” 农村青年人才培训工程 线上培训课程设置

（课程框架，具体课程以最终课程为主）

必修（暂定）

- 1、开班+项目介绍
- 2、国家乡村振兴战略解读
- 3、乡村振兴与中国乡村制度
- 4、农业发展趋势与政策 & 如何选择合适的农业项目
- 5、SAP高科技在农业领域的应用
- 6、乡村金融政策解读及实践操作

选修（专题 x 9）

专题一：精品农业全链条实操

专题二：区块链及物联网在农业领域的应用实践

专题三：合作社运营管理

专题四：农业企业运营管理

专题五：乡村电子商务

专题六：推广传播与新媒体运营

专题七：乡村旅游与休闲农业实操

专题八：乡村社区建设与发展

专题九：乡村发展综合案例分析

附件3

“领头雁” 精准扶贫重点项目培育计划申请表

个人情况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现任职务		身份证 号码			照片
手 机		政治面貌	☐ 中共党员 ☐ 共青团员 ☐ 民主党派 ☐ 群众		
电子邮件		通讯地址			
个人简介：（教育、工作经历以及所获荣誉等） 					
企业情况					
企业名称					
登记注册地		登记注册时间			
雇佣员工人数		吸纳贫困户人数			
职工总数		2018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万元)		
企业简介：（主营业务、经营情况以及所获荣誉等） 					

项目方案（详细材料可另附）

项目
概述

项目
推进
计划

项目
预期
成效

地市
团委
审核
意见

签章

年 月 日